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4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生产基地二期综合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7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07,046,4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738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赖志坚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骆涛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77,051,518	99.1908	16,761,059	0.4521	13,233,831	0.357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7,637,730	84.8229	16,761,059	8.4809	13,233,831	6.696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赞成票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冬梅、何凌一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4-053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东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4,981,1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12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黄建勲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启亮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变更调整项目长期借款还款计划提供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34,026,102	99.7149	826,633	0.2467	128,392	0.038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变更调整项目长期借款还款计划提供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2,039,291	68.1054	826,633	27.6067	128,392	4.287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彭文文、庄丽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集人资格、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4-049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2月5日 11点30分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C713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5日

至2024年12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未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持续性关联(连)交易事项的议案	√	√
1.01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续展《政府包机服务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	√
1.02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房地产租赁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	√
1.03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续展《传媒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	√
1.04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相互提供服务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	√
2	关于公司与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连)交易事项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和议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国泰航空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11	中国国航	2024/11/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出席股东在本通知载明的时间及地点现场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也可通过信函方式办理。

(二)登记时间:2024年12月4日(星期三),9:00时至17:00时;通过信函办理登记的,信函到达邮戳到达日应不迟于2024年12月4日。

(三)登记地点: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要求: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提交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等凭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及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委托书;法人股东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该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的董事会或者其他权力机构的决议授权书,并应加盖法人印章。

(五)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30号,邮编101312。

(六)联系人:秦志杰、陆远

联系电话:86-10-61462558、86-10-61462790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的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持续性关联(连)交易事项的议案			
1.01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续展《政府包机服务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1.02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房地产租赁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1.03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续展《传媒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1.04	关于公司与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相互提供服务框架协议》及申请2025-2027年度交易上限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连)交易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11　股票简称:中国国航　公告编号:2024-048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0月,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合并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上升。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同比上升14.5%,旅客周转量同比上升22.1%。其中,国内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上升3.0%,旅客周转量同比上升11.5%;国际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上升55.5%,旅客周转量同比上升65.4%;地区客运运力投入同比上升30.2%,旅客周转量同比上升35.8%。平均客座率81.9%,同比上升5.1个百分点。其中,国内航线同比上升6.5个百分点,国际航线同比上升4.5个百分点,地区航线同比上升2.9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货运运力投入(按可用货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20.3%,货邮周转量(按收入货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35.5%。货运载运率为37.3%,同比上升4.2个百分点。

2024年10月27日起,公司新增上海浦东-河内航线(每周七班)。

2024年10月,本集团引进1架ARJ21-700飞机。截至2024年10月底,本集团合计运营925架飞机,其中自有飞机406架,融资租赁223架,经营租赁296架。

2024年10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表:

	本月实际完成数	比上年同期增长(%)1	环比增长(%)1	当年累计完成数	比上年同期累计增长(%)1
一、运输能力					
1.可用吨公里(百万)2	3,953.0	16.2	7.3	37,288.0	23.8
其中:国内航线	2,550.2	2.6	8.1	24,649.1	2.6
国际航线	1,293.1	54.9	5.1	11,602.9	116.1
地区航线	109.8	34.2	14.3	1,036.1	43.6
2.可用座位公里(百万)3	30,706.1	14.5	4.2	298,855.8	20.8
其中:国内航线	21,260.8	3.0	4.4	211,733.9	2.7
国际航线	8,554.6	55.5	2.9	78,473.2	122.3
地区航线	890.8	30.2	10.8	8,648.7	45.2
3.可用货运吨公里(百万)4	1,184.7	20.3	15.0	10,354.2	32.3
其中:国内航线	636.9	1.4	20.5	5,601.1	2.2
国际航线	522.0	53.6	8.4	4,532.9	107.1
地区航线	25.8	49.3	26.4	220.2	41.5
二、运输					
1.收入吨公里(百万)5	2,671.3	24.2	7.4	24,880.9	36.6
其中:国内航线	1,755.3	12.2	7.6	16,496.6	13.7
国际航线	850.8	58.0	6.4	7,747.6	135.0
地区航线	65.3	39.7	14.3	636.7	55.3
2.收入客公里(百万)6	25,133.9	22.1	7.1	239,380.7	32.5
其中:国内航线	18,142.8	11.5	9.1	172,980.3	13.2
国际航线	6,358.4	65.4	1.0	60,124.6	151.6
地区航线	632.7	35.8	15.0	6,275.8	55.2
3.收入货运吨公里(百万)7	442.0	35.5	11.7	3,879.5	66.2
其中:国内航线	150.6	19.4	0.2	1,357.1	23.2
国际航线	285.0	44.8	18.9	2,466.6	105.3
地区航线	6.4	92.2	9.5	55.7	77.6
4.乘客人数(千)	13,835.6	18.1	9.7	131,171.6	22.2
其中:国内航线	12,035.3	13.5	10.3	113,783.7	13.9
国际航线	1,403.4	72.4	3.1	13,452.8	172.3
地区航线	396.9	34.3	14.8	3,935.1	55.3
5.货物及邮件(吨)	137,558.5	27.9	7.0	1,206,897.1	40.8
其中:国内航线	91,486.2	19.6	3.1	805,823.3	21.5
国际航线	42,016.4	46.1	16.3	366,089.8	111.0
地区航线	4,055.9	75.4	10.9	34,984.0	67.4
三、载运率					
1.客座利用率(%)8	81.9	5.1	2.2	80.1	7.1
其中:国内航线	85.3	6.5	3.6	81.7	7.6
国际航线	74.3	4.5	-1.4	76.6	8.9
地区航线	71.0	2.9	2.6	72.6	4.7
2.货物及邮件载运率(%)9	37.3	4.2	-1.1	37.5	7.6
其中:国内航线	23.6	3.6	-4.8	24.2	4.1
国际航线	54.6	-3.3	4.8	54.4	-0.5
地区航线	24.9	5.6	-3.8	25.3	5.1
3.综合载运率(%)10	67.6	4.4	0.1	66.7	6.2
其中:国内航线	68.8	5.9	-0.3	66.9	6.5
国际航线	65.8	1.3	0.8	66.8	5.4
地区航线	59.5	2.3	0.0	61.5	4.6

注:1、运输能力及运输同比、环比单位为百分比,载运率同比、环比单位为百分点

2、可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3、可用座位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出售座位数量

4、可用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5、收入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乘客及货物)吨位量

6、收入客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旅客人数

7、收入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

8、客座利用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用座位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9、货物及邮件载运率指以收入货运吨公里除以可用货运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10、综合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除以可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集团内部统计,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24-053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上午9:00-10: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2024年11月15日,公司董事长陈树常先生,总经理冯祥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金增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马文举先生,独立董事宋莉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1:公司管理层想要在利润上取得较好的成绩,想请问接下来,在业务上有哪些策略?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以客户为中心,强化生产管理,推进降本增效,实施技改措施,增加产品品种,开展质量提升,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紧跟市场动态,积极调整营销策略,加强终端客户开拓,确保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

问题2:截止目前股东人数为多少?

回复:投资者您好,截止2024年11月8日,公司股东户数为54085户。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3:第三季度利润提高的原因是什么?

回复:投资者您好,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69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9.2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7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3.57%,主要系公司钛白粉、甲烷氯化物产品销量及价格同比上升所致。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4:公司三季度实施分红,年度还会实施分红么?

回复:投资者您好,前三季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主要是根据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情况,并统筹考虑后续发展资金需求决定的。公司将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4-066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上午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至11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ies@shaang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6日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6日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陈党民先生

董事会秘书:柴进先生

财务总监:赵甲文先生

独立董事:徐光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6日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至11月2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ies@shaang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周欣

电话:029-81871035

邮箱:securities@shaang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添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400030
基金前端交易代码		400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1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1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自2024年11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2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2.4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暂停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臻裕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3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1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18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臻裕债券A	东方臻裕债券C	东方臻裕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318	016319	01909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

注:1.自2024年11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本基金(C类)的单笔金额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根据2024年6月4日披露的《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暂停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自2024年6月4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16318)100万以上(不含1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根据2024年2月7日披露的《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300万以上(不含300万元)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自2024年2月1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基金代码:019097)的单笔金额300万元以上(不含300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00万元以上(不含30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2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2.4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4-69
债券代码:149987、133306　债券简称:22康佳01、22康佳03
133333、133759　22康佳05、24康佳01
133782、133783　24康佳02、24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建议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简称"投服中心")的《股东质询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4)42号),对本公司近期公告拟继续按持股比例向持股49%的参股公司滁州康鑫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滁州康鑫公司")提供期限不超过3年、金额不超过4亿元财务资助尚存疑问,依法行使股东质询权、建议权。本公司收到投服中心《股东质询建议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就《股东质询建议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分析,现回复并公告如下:

问题1:建议说明滁州康鑫公司是否具有到期还款能力:(1)2020年至今,滁州康鑫公司负责的滁州康养项目的具体进展,如项目无进展,请详细说明原因;(2)结合最新的资产状况、行业发展状况、项目开发进展及预期收益时间等,说明滁州康鑫公司是否具有到期还款能力。

回复:

一、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滁州康鑫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成立时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0年9月,滁州康鑫公司以6.12亿元(不含税)竞得滁州明湖养生科技小镇项目(简称"滁州康养项目")480亩商住用地(其中住宅用地约370亩,商业用地约110亩)。因滁州康鑫公司注册资本不足以支付上述地价款,本公司对滁州康鑫公司提供了股东借款。为优化公司资产配置,2020年12月,本公司将滁州康鑫公司51%股权公开挂牌转让给第三方。股转完成后,滁州康鑫公司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为持股49%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在股权转让的同时收回了51%股权所对应的股东借款,在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剩余49%股权所对应的股东借款继续存续。对于本公司与滁州康鑫公司其他股东一起提供的股东借款,滁州康鑫公司主要用于支付滁州康养项目480亩土地款及契税和项目前期规划设计、勘测、工程管理及员工工资等。截至目前,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向滁州康鑫公司提供了约4亿元股东借款。为了推进滁州康养项目,本公司拟继续按持股比例为滁州康鑫公司提供不超过4亿元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借款的年化利率为8%。滁州康鑫公司的其他股东与本公司一起按持股比例以相同条件向滁州康鑫公司提供股东借款。本次财务资助的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关于按持股比例向滁州康鑫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2)。

二、滁州康养项目的进展情况

2021年3月,滁州康鑫公司完成滁州康养项目480亩商住用地的购买手续。根据项目相关建设要求,滁州康鑫公司需要同步完成滁州康养项目480亩商住用地设计方案及项目周边生态用地改造建设方案,然后将两个方案一并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在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项目方案过程中,受到以下因素影响,进度不及预期:一是国家相关部门出台了新政策,滁州康鑫公司需要根据最新政策对项目周边生态用地改造建设方案进行调整;二是由于国内地产市场发生较大变化,滁州康鑫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调整滁州康养项目480亩商住用地设计方案,争取更有利的开发条件。2024年4月,滁州康养项目建设方案基本框架通过了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核。滁州康鑫公司开始推进项目开工建设。

在综合考虑项目周边市场环境及自身基本情况后,滁州康鑫公司正在分批引入合作方开发建设110亩商业用地和部分生态用地,已完成其中一块商业用地合作方的引入并已同步开工,2025年将完成剩余商业地块和生态地块合作方的引入及分批建设运营工作,从而尽快完成住宅用地周边生态业态布局、康养设施搭建及商业配套建设。在商业与